关于 21-22 学年第二学期 20、21 届级结业生重修、重修考试的通知

各书院、教学单位：

经学校研究决定，将对 20、21 届结业学生进行重修安排，具体安排事项如下：

1、重修报名安排

重修报名时间为 8 月 23 日～8 月 27 日，如有 20、21 届结业生申请需重修辅导员填写电子和打印纸制版《20、21 届结业重修申请报名汇总表》，并将汇总表上交所在书院，由各书院汇总后于 8 月 27 日下午 5：30 前将辅导员签名纸制版和一份电子版汇总表报到教学科研处周晓纳老师处。

特别提醒：根据学校《学分制收费管理规定》，课程重修需要收取重修学分费，故学生重修报名后会生成相应交费金额，金额生后不能改动，同学们一定要看清楚课程再进行申请，如有问题在申请报名时间段内反馈给书院老师，没有及时反馈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

2、缴费时间

缴费时间 9 月日 4 日-6 日,如有调整另行通知。

3、重修考试时间、成绩录入

任课教师可根据课程性质制定符要求的考试方案。课程重修结束后，任课教师组织学生进行随堂考试。并于第十周星期五（10 月 30 日）之前将成绩录入青果系统。

4、重修组织形式

由于疫情原因.所有课程可采取线上教学的形式开展.具体上课形式及时间另行通知，早读、军训作为实训环节由陈杰志老师另行安排。

教学科研处

2021 年 8 月 24 日